# 附件3

十堰市太和培训中心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安排

一、时间安排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批次 | 报名时间 | 评价时间 |
| 2024年第1批 | 3月11日-25日 | 3月30日-31日 |
| 2024年第2批 | 5月13日-26日 | 6月1日-2日 |
| 2024年第3批 | 9月9日-23日 | 9月28日-29日 |
| 2024年第4批 | 11月1日-8日 | 11月16日-17日 |

二、认定职业（工种）及等级

 我校备案所有职业（工种）3级

三、认定对象及专业条件

1.省内符合申报条件的企事业单位员工、院校教职工、其他类型人员，自愿参与原则。

2.专业条件：满足以下六个条件中“任意一条”即可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专业条件** | **支撑材料** |
| (1)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**满10年** | 本职业或相关职业累计满10年工作证明 |
| (2)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**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**证书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**工作满4年** | 本职业或相关职业的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，及累计满4年工作证明 |
| (3)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**初级职称(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)**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**工作满1年** | 相关专业职称或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，及本职业或相关职业累计满1年工作证明 |
| (4)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高级工班及以上**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** | 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或学籍证明（在读应届生） |
| (5)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**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**，并取得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**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** | 本职业或相关职业的四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，及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或学籍证明（在读应届生） |
| (6)取得经评估论证的**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** | 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或学籍证明（在读应届生） |

**说明：**关于表格中提到的相关职业、本专业、相关专业详见**附录**。

四、报名流程

1.报名：有意向、并符合上述报名条件的考生，请微信扫描下方对应的二维码，选择合适的批次进行信息填报、材料提交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扫码填报信息前，请提前准备好：* 彩色电子证件照（蓝底、大小不超过200K）
* 身份证扫描件

符合报考条件的对应支撑材料（工作证、毕业证、资格证书等） | 2024年第1批 | 2024年第2批 |
| 2024年第3批 | 2024年第4批 |

2.资格审核：报名截止后，2个工作日内将统一审核报考人员的报考资格，并完成本批次考试申报。考前一周完成考试通知及考前须知对外发布、公布考生名单、缴纳认定费用、发放准考证等。

五、考试说明

1.考试费用标准：320元/人（三级/高级工）

2.考试方式：理论考试和实际操作

3.合格标准：理论和实操两门考试均超过60分（满分100）

4.成绩查询及证书打印：考后7个工作日，对外公示成绩。公示结束且无异议，按程序上报证书数据，于45个工作日内完成技能等级证书制作和发放工作。

六、咨询电话

十堰太和技能培训中心：0719-8876603

七、参考资料

《国家职业技能标准-养老护理员》职业编码：4-10-01-05

国家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培训教材-《养老护理员(基础知识)》

国家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培训教材-《养老护理员(高级)》

**附录：**

**相关职业：**护士、家政服务员、健康管理师等。

**本专业：**分为中等职业学校和高等职业学校两类。中等职业学校专业：老年人服务与管理、民政服务与管理、社区公共事务管理、社会福利事业管理、家政服务与管理；高等职业学校专业：老年服务与管理、社会工作、民政管理、老年保健与管理、家政服务与管理、社区管理与服务等。

**相关专业：**分为高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校本科两类。高等职业学校专业；护理、康复治疗技术、健康管理、中医养生保健、康复辅助器具技术、假肢与矫形器技术、社会福利事业管理、公共事务管理、劳动与社会保障ꎻ普通高校本科专业:护理学、康复治疗学、临床医学、社会学、社会工作、公共事业管理、心理学等。